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DONGFANG ELECTRIC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72)

海外監管公告

九屆七次監事會決議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之《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九屆七次監事會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龔丹
公司秘書

中國 • 四川 • 成都
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董事： 鄒磊、黃偉、徐鵬及白勇

獨立非執行董事： 谷大可、徐海和及劉登清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七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在成都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继烈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财政部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调整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能够提供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运营和管理状况。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 年内部审计工作要点和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8 日